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

一、2016年度公司董事的薪酬

董事: 张文东先生、肖敏先生、王晓红女士、张文昇先生、续斌先生、周卫斌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。王晓红女士作为公司人力行政部助理高级经理领取年薪人民币约25万元。

独立董事:周立业女士、杨亚利女士、姜帆先生,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人民币6万元/年。

二、201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

总经理: 张文东先生, 年薪人民币约37万元;

副总经理: 肖敏先生, 年薪人民币约25万元;

副总经理: 张文昇先生,年薪人民币约25万元;

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:李晓东先生,年薪人民币约40万元;

财务总监: 王红蓉女士, 年薪人民币约27万元。

根据相关规定,监事薪酬议案如下:

2016年度公司监事的薪酬

监事: 王九魁先生、范钢娟女士作为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报酬。

职工监事: 容博先生领取作为公司研发部职员工资人民币约11.5万元/年。

以上薪酬不包含职工福利费及单位负担的各项保险费、住房公积金等报酬。年薪将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。

本预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方可实施。

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

